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通过专人、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现场参加和通讯参与的出席董事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章启忠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 2016 年 7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会议认为,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是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整体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客观总结,符合公司的真实情况。

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